河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中视财富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河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资管)与中视财富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视财富)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河北资管已将其对《联合公告转让资产清单》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自2021年7月20日起依法转让给中视财富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现河北资管与中视财富联合公告通知债权转让的事实,自本公告之日起,《联合公告转让资产清单》所列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包括承债主体和清算主体等)应当向中视财富履行还款义务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中视财富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联合公告转让资产清单》所列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包括承债主体和清算主体等),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视财富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抵债资产的原所有人、占有人、承租人及相关责任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依据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向中视财富履行相应法律义务。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及/或履行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先生(17736928510)

附件:联合公告转让资产清单

注:1、联合公告转让资产清单列示截至2020年7月31日的贷款本金和利息余额。2021年7月20日之后,债务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中视财富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及法律的有关规定计算。因诉讼执行形成的相关费用由债务人和担保人向中视财富支付。2、联合公告资产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及其他债务关联人。

河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视财富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7月31日

附件1:　　联合公告转让资产清单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种类	所在地	币种	标的金额(元)			担保情况
					本息合计	本金余额	利息余额	
1	满城成功造纸厂	债权	保定市满城区	人民币	28975895.5	28186277.25	789618.15	保定市冰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李胜利、宋艳平;李胜利名下295.67平方米个人房产、保定市满城成功造纸厂名下26台/套机器设备
2	保定市立普特焊业有限公司	债权	保定市顺平县	人民币	36984189.8	36500000	484189.8	马怀勇、王翠萍、马怀志、陈丽娜;保定市立普特焊业有限公司名下27754.9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18075.55平方米房产,陈丽娜名下127.28平方米 住宅、保定市立普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名下299.74平方米办公用房
3	保定市冰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	保定市满城区	人民币	8935506.2	8500000	435506.2	水连生、王秀英;冉贵才名下282.22平方米房产、王萌名下149.27平方米房产、北京鑫盾耀强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名下135.2平方米房产
4	河北润通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债权	保定市雄县	人民币	15929452.47	15681610.20	247842.27	河北润通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王彦伯、刘爱荣、王坤、何鑫、白沟白洋淀温泉城润通颐养中心、石家庄金伯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拥有下列邢台金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不良债权资产,拟实施处置,现予以公告。

一、债权情况见下表:截至2021年5月31日,邢台金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企业尚欠我公司债权本金总额为3000000元及相应利息,相关诉讼费垫款一并转让。见下表:

二、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回购、拍卖、招投标、竞价及协议转让等。

三、交易条件:要求购买人信誉良好,能够一次性支付转让价款且交易资金来源合法,并可承担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

四、交易对象要求:欢迎广大投资者购买。但以下人员不得参与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以及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以及其他依据法律法规不得收购、受让不良资产的主体。

五、公告期限:公告期内受理对上述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债权信息征询。公告期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采取公开转让时止。

六、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刘先生,联系电话:0311-89291740　15350583898

七、受理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李先生,联系电话:0311-89291755

八、另,按照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相关规定,特作如下资产处置通知:

(一)本公告特别通知上述债权资产涉及到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债务人(担保人),我公司拟对上述债权资产进行转让处置。

(二)本公告特别通知上述债权资产涉及到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的出资人、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优先购买权人,我公司拟对上述债权资产进行处置,请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书面告知我公司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同时务必关注相关处置公告,并按照相关公告时间要求参加竞买。否则,按相关政策规定均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
2021年7月31日

序号	债务人	保证(抵押)人	金额(元)
1	邢台金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路88号)	邢台市中兴路城市信用合作社	2000000
		邢台市中兴路城市信用合作社	1000000
	合计		30000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拥有下列安国市建华铸造厂等10户不良债权资产,拟整体组包处置,现予以公告。

一、债权情况见下表:截至2021年5月31日,安国市建华铸造厂等10户债务企业尚欠我公司债权本金总额13892500元及相应利息,相关诉讼费垫款一并转让。见下表:

二、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回购、拍卖、招投标、竞价及协议转让等。

三、交易条件:要求购买人信誉良好,能够一次性支付转让价款且交易资金来源合法,并可承担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

四、交易对象要求:欢迎广大投资者购买。但以下人员不得参与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以及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以及其他依据法律法规不得收购、受让不良资产的主体。

五、公告期限:公告期内受理对上述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债权信息征询。公告期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采取公开转让时止。

六、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刘先生,联系电话:0311-89291740　15350583898

七、受理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李先生,联系电话:0311-89291755

八、另,按照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相关规定,特作如下资产处置通知:

(一)本公告特别通知上述债权资产涉及到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债务人(担保人),我公司拟对上述债权资产进行转让处置。

(二)本公告特别通知上述债权资产涉及到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的出资人、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优先购买权人,我公司拟对上述债权资产进行处置,请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书面告知我公司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同时务必关注相关处置公告,并按照相关公告时间要求参加竞买。否则,按相关政策规定均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
2021年7月31日

序号	债务人	保证(抵押)人	金额(元)
1	安国市建华铸造厂(安国市西仕庄)	机器设备抵押(以现状为准)	143000
2	保定市大地商贸公司(保定市新市区乐凯北大街1846号)	机器设备抵押(以现状为准)	500000
		保定华燕发展总公司	1000000
3	保定铸石集团有限公司保定铸石厂(保定市满城区中山路846)	动产抵押(以现状为准)	2080000
			3990000
4	定州市食品调料厂(定州市北环路西巷九号)		29000
		房地产及设备抵押(以现状为准)	320000
5	河北省安新县东地曙光熔炼厂(河北省保定市安新县东地村)	机器设备抵押(以现状为准)	186000
		房产抵押(以现状为准)	414000
6	河北省高阳县饮食服务公司(高阳县南大街25号)	房屋建筑物抵押(以现状为准)	720000
7	河北省清苑县医药药材公司(保定市清苑县县城迎宾街)	房地产抵押(以现状为准)	3230000
8	河北通用水泵厂(安国市南阳村工业区)		85000
		机器设备抵押(以现状为准)	105500
		河北省安国制药厂	110000
9	河北省保定市对外经济贸易公司(保定市朝阳南大街658号)	保定市轻工纺织品进出口公司、房屋抵押	180000
10	中房集团保定房地产开发总公司(保定市环城西路97号)		200000
		房屋抵押(以现状为准)	600000
	合计		138925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拥有下列保定市电力变压器厂等7户不良债权资产,拟进行整体组包处置,现予以公告。

一、债权情况见下表:截至2021年5月31日,保定市电力变压器厂等7户债务企业尚欠我公司债权本金总额2304.10万元及相应利息。

二、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回购、拍卖、招投标、竞价及协议转让等。

三、交易条件:要求购买人信誉良好,能够一次性支付转让价款且交易资金来源合法,并可承担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

四、交易对象要求:欢迎广大投资者购买。但以下人员不得参与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以及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以及其他依据法律法规不得收购、受让不良资产的主体。

五、公告期限:公告期内受理对上述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债权信息征询。公告期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采取公开转让时止。

六、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刘先生,联系电话:0311-89291740　15350583898

七、受理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李先生,联系电话:0311-89291755

八、另,按照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相关规定,特作如下资产处置通知:

(一)本公告特别通知上述债权资产涉及到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债务人(担保人),我公司拟对上述债权资产进行转让处置。

(二)本公告特别通知上述债权资产涉及到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的出资人、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优先购买权人,我公司拟对上述债权资产进行处置,请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书面告知我公司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同时务必关注相关处置公告,并按照相关公告时间要求参加竞买。否则,按相关政策规定均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
2021年7月31日

序号	债务人名称	保证(抵押)人	本金(元)
1	保定市电力变压器厂(保定市长城南大街144号)	保定市电器开关厂	670000
		保定市电力变压器厂	1260000
		保定市电器开关厂	2830000
2	河北省清苑县福利橡胶厂(清苑县县城城南)	河北省清苑县福利橡胶厂	600000
3	保定热水锅炉厂(原三丰中路38号)	保定热水锅炉厂	400000
4	河北省涿州市桃园饭店(涿州市育英路)	河北省涿州市桃园饭店	1350000
5	保定市新世纪光学仪器眼镜门市部(保定市西大街103号)	保定市新世纪光学仪器眼镜门市部	110000
6	保定市仪器仪表工业公司(保定市环城北路7号)	保定继电器厂	460000
		保定市电化厂	2140000
			56000
7	保定市玻璃总厂(保定市联盟路149号)		312000
		保定市玻璃总厂	1940000
		保定罐头厂	2603000
		河北宝硕集团有限公司	8170000
		保定市第二造纸厂	140000
	合计		23041000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与石家庄山悦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债权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石家庄山悦科技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以及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的相关承债主体或清算主体。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担保人及其清算义务人等其他相关当事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石家庄山悦科技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
石家庄山悦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7月31日

附:公告清单

序号	借款人	借款合同号	币种	担保人	担保/抵押合同号
1	保定有线广播电视台	(2000年)第01号	人民币	保定百世开利集团有限公司	(2000年)01号

Grown Champion Engineering Limited
BVI Company No. 1969645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12 July 2021 and WEI, LAI of Suite 1201, Building 3, Yicheng Fortune Center, 22 Ronghua Middle Road, BDA, Beijing.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12 July 2021
(Sgd) WEI, LAI
Voluntary Liquidator

生冠管理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编号. 1969645 (注销清算)

在此公告,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2004公司法,上述公司注销清算。清算注销日期为2021年7月12日,清算人为魏莱,居住在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22号亦城财富中心3号楼1201室。
日期:2021年7月12日
魏莱
清算人

Dragon Time Development Limited
BVI Company No. 1969005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12 July 2021 and WEI, LAI of Suite 1201, Building 3, Yicheng Fortune Center, 22 Ronghua Middle Road, BDA, Beijing.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12 July 2021
(Sgd) WEI, LAI
Voluntary Liquidator

龙时代发展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编号. 1969005 (注销清算)

在此公告,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2004公司法,上述公司注销清算。清算注销日期为2021年7月12日,清算人为魏莱,居住在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22号亦城财富中心3号楼1201室。
日期:2021年7月12日
魏莱
清算人

Charm Point Enterprises Limited
BVI Company No. 1969593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12 July 2021 and WEI, LAI of Suite 1201, Building 3, Yicheng Fortune Center, 22 Ronghua Middle Road, BDA, Beijing.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12 July 2021
(Sgd) WEI, LAI
Voluntary Liquidator

魅力点企业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编号. 1969593 (注销清算)

在此公告,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2004公司法,上述公司注销清算。清算注销日期为2021年7月12日,清算人为魏莱,居住在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22号亦城财富中心3号楼1201室。
日期:2021年7月12日
魏莱
清算人

Gain Champion Development Limited
BVI Company No. 1969630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12 July 2021 and WEI, LAI of Suite 1201, Building 3, Yicheng Fortune Center, 22 Ronghua Middle Road, BDA, Beijing.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12 July 2021
(Sgd) WEI, LAI
Voluntary Liquidator

得冠发展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编号. 1969630 (注销清算)

在此公告,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2004公司法,上述公司注销清算。清算注销日期为2021年7月12日,清算人为魏莱,居住在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22号亦城财富中心3号楼1201室。
日期:2021年7月12日
魏莱
清算人

河北省拍卖总行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1年8月6日10时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拍卖:河北省烟草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产生的(2021年10月1日—2022年3月31日止)废旧卷烟包装纸箱。

公告发布之日起即接受竞买咨询,有意竞买者请于2021年8月5日17时前持有效证照(经营范围具有回收、经营、生产、加工、销售等其中一项即可),交纳竞买保证金50万元人民币(以到账为准),办理竞买手续。看样或办理竞买手续人员须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自觉做好个人防护,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

竞买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名:河北省拍卖总行有限公司
账号:64312010201889　　开户行:河北银行槐南路支行
展示时间:2021年8月4日、5日
展示地点:石家庄市育才街322号(标的样品)
联系电话:0311-82686033、18034514491

河北滦州经济开发区区块8-9总体规划(2021-2030年)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一、规划概要

项目名称:河北滦州经济开发区区块8-9总体规划(2021-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河北滦州经济开发区区块8-9位于滦州市榛子镇,北至榛子镇区北侧现状工业用地,西至规划工业五路,南至陡河水库二级保护区边界线,东至102国道,规划面积约61.3公顷。

规划时限:2021-2030年,规划基准年为2020年,其中近期为2021-2025年,远期为2026-2030年。

二、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规划编制机关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河北滦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放置有本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公众可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其索取或查阅报告书简本,并可向环评单位咨询关心的内容及提出意见。联系方式如下:

实施单位:河北滦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王主任　　联系电话:0315-7193033　　电子信箱:738914058@qq.com
环评单位: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311-89920930　　电子信箱:494620896@qq.com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评价范围内所有公众和单位,公众提出意见应与环境保护相关。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本次为第二次公众参与,公众可以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写信或面谈等方式发表自己的意见。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征求意见稿的网络连接地址:
https://pan.baidu.com/s/1oq83WCErO6av1vGyvItVlg 提取码:3ys6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地址:
https://pan.baidu.com/s/1GcrfhvkPTDtzoetZ2qNHbw 提取码:ueqv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河北滦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7月19日

辛集市宝隆毛纺有限公司建设高档毛纺染整智能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征求意见)

项目基本信息:①建设规模:年产5000吨高档染整羊毛②建设内容:租赁梅花公司厂房7400平方米,配套购置和毛机、梳毛机、针梳机、染缸、甩水机、烘毛机等设备设施共计91台(套)。③工艺流程:和毛→梳毛→前针梳、精梳、后针梳→染色→脱水→开松→烘毛→打包④原材料:洗净毛、水及环保型染料助剂。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YNM1cE1o6iElkqgwz-UA　　提取码:hgi4
请通过以下方式查阅本项目纸质报告书:
①查阅本项目纸质报告书请发送邮件或者拨打电话至建设单位,我们将纸质报告书邮寄给您。
②查阅本项目纸质报告书地址:河北省辛集市辛集制革工业区(梅花公司院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评价范围内所有公众和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链接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S5q7xy5HojfK28t-J_CaUQ　　提取码:usut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意见以写信、发传真、发电子邮件等形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辛集市宝隆毛纺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总　　联系电话:13653311053　　电子信箱:2215044653 @qq.com
评价单位:河北澜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5233552527　　电子邮箱:1308751923@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